

妖魅丽影

张乾东 著

张乾东 故事精 述

妖魅丽影

张乾东 著

南方文艺赠阅

2007 年 8 月

目 录

狐仙碧雨	1
木箱的秘密	6
情断万丈崖	9
黄花情节	13
李莉	15
桂花仙女	21
张科福斗鬼	23
棺中姻缘	26
巫师	28
追	30
人狼情仇	31
神奇的鞋子	33
财主寻屁	35
放牛娃与书生	36
三兄弟学义	37
龙洞斗群蛇	38
奇异的石头	40
夜宿鬼店	41
真实的梦境	45
玩鬼	48
人类起源的传说	50
红屋鬼影	52
夜半惊魂	55
赤脚医生	57
303 房间	59
孤独的过客	61

穿越时空相恋	63
继续下去	67
报应	68
思念	69
山丹丹花开花又落	70
紫风铃	71
冤家路宽	72
电话	73
求职	78
女朋友	79
如果有来生	84
红尘有爱	89
足迹	92
水声	94
登山	97
危石	99
金鱼之死	100
风云夺命刀	102

狐仙碧雨

明朝有个书生叫朱钦高，三峡人氏，生活虽清苦，自来品德高尚，乐于助人，且有好生之德，深得人们敬仰。

一年夏天，朱钦高从县城回乡，路途下起倾盆大雨，无法再前行，只得匆匆跑向前方一处荒弃的草棚避雨。雨太大，小小的草棚里挤满了过路的行人。棚内不时传来阵阵嘻嘻哈哈的喧哗声，朱钦高好奇，也凑过去看一个究竟。原来这些人正在逗一只被猎人牵在手里的白色狐狸。白狐被人玩弄，显然很无奈，目光里流露出一种无法言说的哀悯。整个草棚十多人只有朱钦高没有逗这只势单力薄的白狐，白狐也是识人的，双目可怜巴巴的紧盯着朱钦高，似在乞求他能够出手相助，眼角还挂着几滴泪水，其状苦不堪言。朱钦高向来都有好生之德，见白狐被人玩弄得这般模样，顿生同情之心，他挤进人群中大声道：“你们太过分，这么多人都来玩弄一只娇小的白狐，真是不像话……”，周围的人大概觉得这小子神经有点不正常，竟然为一只狐狸说话，目光齐唰唰的转移到朱钦高身上，弄得他好不自在。

牵狐的猎人嘲弄朱钦高道：“你有本事，就花五两银子把它赎回去呀……”朱钦高没有细想便答道：“我正有此意。”说完双手伸进衣袋摸钱，上上下下搜了好几遍也只搜得四两银子，扔到猎人面前道：“我没钱了，四两银子购一只白狐绰绰有余。”猎人存心要捉弄这多管闲事的书生一把，撇撇嘴道：“少一两也不行，不过你倒是可以把身上的衣服脱下来抵一两银子。”朱钦高一听这话气得满脸通红，道：“你，你过分——”猎人嘻笑道：“要不，你就别买。”朱钦高无奈道：“脱就脱。”三下五去二脱去身上的衣服，只剩一条短裤。好在是夏天，纵然在下雨天气也并不是太冷。猎人当下便将白狐交给了朱钦高，朱钦高紧紧抱住被人们逗得惊恐万分的白狐，轻轻的抚摸以示压惊。白狐“叽叽”地叫着，双目大滴大滴的泪水往外落。朱钦高将白狐搂得更紧，尽可能让白狐体味到人间温暖的一面。

天终于放晴，朱钦高抱着白狐跌跌撞撞的来到一片森林里，将白狐放到地上，解去它身上的绳索道：“你赶快离去吧，人间不是你的久留之地，以后也不要落入人间，人间险恶啊……今天若不是有缘在草棚遇见你，也不知你将成为谁家的菜肴……”他松开手后，白狐并没有离去，两只泪汪汪的大眼睛深深的凝视着朱钦高，应该是在向他表示无言的谢意吧！朱钦高见

白狐久久不肯离去,用手抚着白狐的毛发说:“你放心,如若有缘,我们也许会有再相聚的一天的。快去吧,也许你的同伴正在森林里焦急的等着你呢,也许你的父母正想你想得泪流满面呢……”白狐再次深深的凝视了朱钦高一眼后,缓缓离去。走不几步又会回头望一望他,直到相互之间再也看不到为止。

眼见着白狐依依不舍的离去,朱钦高心头顿生一种伤感,人说狐狸妖气重,狐狸精还祸害人间,此刻看来,狐狸倒是蛮重情谊的呀,而这人间有如此重情谊的人又有多少呢?人们对待动物大多想吃其骨肉,何等残忍!他郑重祈祷,愿这只白狐吉人天相,不要再被别人捕获,自己虽能救它一次,但又怎么可能会有第二次、第三次呢?

当他光着身子回到家中,已是全身发抖,结果大病一场,半个月才好转。

一年后的一个夏天,朱钦高独自一人到山里砍柴,上午天空还艳阳高照,下午天气却骤变,就在他挑着两捆柴往家赶时,天空突的雷电交加,大雨说来就来。走与不走都是全身淋湿,与其如此不如早点挑着柴赶回家中。由于走得太匆忙,又加山路崎岖不平,朱钦高一不留神,被一块石头绊倒,身子随之一倾,肩上的担子也顺势一倾,整个身体立刻失去平衡,连人带柴只向悬崖下滚去。“此命休矣!”朱钦高发出最后一声感叹,便失去了知觉。

醒来的时候,他发觉自己躺在一张高雅的绣榻上。这是怎么回事,莫非自己已到了阴间?他活动活动筋骨,身上竟然没有半点伤痕,按说从那么高的山上掉下来应该会粉身碎骨的,而自己没有一点伤痕,看来真的到了阴间做了鬼。听人们讲阴间野鬼当道,此刻看来并非如此,这个世界静怡得令人神往,居然还为新来的鬼造有居室,生死不过大梦一场,那像人间尔虞我诈,没完没了;他倒觉得这阴间比人间还有人情味。朱钦高赶紧起床,四处打量着这在“阴间”属于自己的新居,房子里面一切布置得那么井井有条。“阴间倒比人间好。”他踱着步自言自语。正在这时,房门“吱呀”一声被人打开,进来的是一位身着白色轻纱、容貌楚楚动人的少女。朱钦高正不知如何言语,少女却望着醒过来的朱钦高惊喜的道:“恩人,你终于醒过来了,真是太好了……”赶紧上前去扶住朱钦高。朱钦高本来就很疑惑这一下更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小姐与我素不相识,何以称我为恩人?我想请问,这是在阴间吗?”少女吃吃的笑着说:“你是在人间,至于你

是否有恩于我，以后你会慢慢想起来的。”少女好像有所顾及。

朱钦高听少女讲他还在人间，难以置信：“我记得我在挑柴冒雨回家的路上，不小心连人带柴滑向了悬崖下，岂有不死之理？”

少女说：“是我和姐妹们救了你呀。”

朱钦高满脸狐疑的望着少女说：“我明明是从悬崖峭壁落下去，你们如何能救得了我？再说除了我们穷人不得已会进山里砍柴维持生计，你们富人家的千金小姐就是走错了路也不大可能走进这种地方来吧。”

少女嘴唇动了动，想说什么，最终没有说出来。朱钦高注意到了这个细节，问道：“姑娘好像想说什么，怎的又不说？”

少女扶朱钦高到床上坐下，柔柔的注视着他，朱钦高对这少女的眼神立马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只是一时想不起来。少女顿了顿说：“有些话我怕说出来以后，恩人你会另眼看我……那样我会很伤心的……”

朱钦高从这少女的眼神中捕捉到一种无言的好感，直率的说：“姑娘有什么只管说……我朱钦高素来不做令人伤心的事。”

少女拍拍胸口鼓足勇气说：“实不相瞒，我和姐妹们都不是人，我们就住在你滑倒地方下面的一个山洞里，这里上不沾天，下不沾地，几乎与世隔绝，我和姐妹们住在这里是不想受到人间的威胁。今天我们出去采花归来的路上正巧看见山上落下来一个人，于是我和姐妹们便飞身相救，没想到救下来的人竟然会是恩人你，我们真是三生有缘……”

朱钦高还是不清楚这是怎么一回事，问道：“你们既然不是人，想来是鬼，我印象当中可从来没有救过鬼，请问姑娘贵姓？”

少女道：“我本没有姓氏，但自从被恩人救后，我给自己取了个名字叫碧雨，以示对恩人的永久性纪念。恩人可记得去年夏天曾在一个草棚救过一只被众人戏弄的白狐？我就是那只白狐，每每忆及恩人的救命之恩，我都无限感激……特别是恩人为救我还被猎人索去一身衣服，这些事我是那么刻骨铭心，怎么敢忘记？因是避雨才有幸与恩人相遇，故我取名为碧雨，碧雨乃避雨的歇音。这一年多来我时时刻刻记着恩人的恩典，心中一直对你有爱慕之意，无时不盼望着与你相逢，记得你曾对我说过，有缘的话我们还会再相聚的，想不到的是，我们会是这般相聚，我相信缘分，有缘的话无论如何都会相聚的……”

经碧雨这一说，朱钦高忆起了去年夏天曾救过一只白狐，没想到眼前这位救自己一命的美丽少女竟是那只白狐，看来还真是有缘分。朱钦高对

碧雨道：“谢谢姑娘救命之恩，其实我当时救你也是对苍生的一种怜惜，岂料姑娘如此注重这件小事，真是不敢当。怪不得我一看到姑娘温柔的眼睛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这不正是去年我与你分别时你那双凄迷的眼神吗？”

碧雨紧紧抱住朱钦高动情的说：“我永远忘不了你当初抱着我的感觉，那一刻我是多么多么的温暖，今天让我紧紧抱住你好吗？”

朱钦高点点头，也紧紧抱住碧雨，碧雨从他怀中探出头说：“让我们永远这样相依相偎好吗？”朱钦高依旧点点头，他激动得说不出话来。自去年送走那只白狐后，他一直惦记着白狐，今朝终于如愿以偿，怎么能不激动？

第二天，碧雨带着诸多钱财告别洞中的姐妹们跟随朱钦高回到其住所，过起恩爱的日子。一年后还生下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小两口的日子真是越过越甜蜜。

这年秋天，村里来了个道士，一看见朱钦高道士便说他身上妖气太重，必不能长寿。朱钦高不屑一顾：“人生一世只要有一回真爱，只要能和自己真心相爱的人在一起，又何必太在乎年岁的长短？”道士见此人被妖气紧缠还执迷不悟，怒道：“朗朗乾坤，正气浩然，岂能容妖魔当道？你家妻子我必尽快除之，以免祸害人间。并望你好自为之，去过属于人的正常生活。”说完不顾朱钦高的百般阻挡直向其家中奔去。朱钦高自知无力阻拦道士的意志，大声疾呼碧雨赶快离去，莫被臭道士误了性命。碧雨并没有离去，而是抱着自己的孩子坚定的迎战道士。

道士隔老远便对碧雨道：“狐妖赶快束手就擒，不要祸害人间。”

碧雨针锋相对：“其实祸害人间的正是你们这些道貌岸然的臭道士，我和夫君真心相爱，长相厮守，从没有做过任何伤天害理之事，你如何这般残忍非要拆散我们呢？”

道士道：“朗朗乾坤，浩气长存，怎能妖魔当道？妖魔永远是妖魔永远好不到哪里去，你快快束手就擒不要殃及无辜。”

碧雨并没有束手就擒，道士说完他的话，人随即倒下去，他永远也想不到他多年的法力还斗不过一只年轻的狐狸。

朱钦高快步向前扶住碧雨道：“娘子真乃神人，以后再也没有人能拆散我们的姻缘了。”

碧雨却满脸愁绪的说：“夫君，记得以前你曾说过，人世险恶，现在看来人世真的险恶，我们过我们的幸福日子与这臭道士有什么关系，可他却偏

偏要来拆散我们，难道阴阳世界就一定是水火不容吗，你们人间不是时时都在讲什么仁义道德吗？哎，不说也罢。可眼下我虽斗过了一个道士，谁又知道以后还会有多少道士来扰乱我们的宁静生活呢？对于我来说，对付几个道士不过是小事一桩，可是如此一来相公你的生活岂不大乱方寸？我怎么忍心让你和孩子整天生活在一种不得安宁的日子里呢？为了你和孩子的将来，我只得离开人间，去找我的姐妹们了，也许那里才是属于我的世界吧……从哪里来，终究得到哪里去……”碧雨泣不成声。

朱钦高紧紧抓住碧雨的手道：“娘子，只要能跟你一起，什么样的痛苦，我都能忍受，你要知道，我的生命之中已经不能没有你了……”

碧雨摇摇头，泪流满面：“夫君，你再一次紧紧抱住我吧，我真的好喜欢你这样抱着我的感觉，这或许就是我一生最幸福的时刻……”二人都泪若雨下，天空也为之动容，下起密密麻麻的清雨。

二人相拥良久，碧雨陡的从朱钦高怀里挣扎出来，将孩子递给他道：“好好照顾孩子，他是我们爱的结晶……”然后深深的凝视朱钦高一眼，飘然而去。

空中传来她凄婉的声音：“我好恨，好恨人间的险恶，可是相公，你是好人，我会永远记住你的，还有我们的孩子……我去了，不要为我牵肠挂肚……”

朱钦高抱着孩子狂追过去，无奈碧雨早已不知去向，孩子在朱钦高怀里大声哭起来，那么撕心裂肺……

碧雨离去之后，朱钦高曾翻山越岭去找过她多次，每次都以失败告终，碧雨和姐妹们原来住过的地方早已不见她们的踪影，大概碧雨怕姐妹们染上人间的险恶，将姐妹们带到森林的更深处去了吧。

但朱钦高坚信，碧雨和她的姐妹们心中都是存在着爱的；他相信，碧雨永远也不会忘记曾经自己给她紧紧的拥抱，就像自己永远也忘不了碧雨那深情凄迷的眼神。

木箱的秘密

清朝乾隆年间，巫山县鸳鸯乡有个叫黄艺的秀才，生得眉清目秀，文质彬彬，爱好诗词，常有华词丽句问世，处处博得人们赞颂。这黄艺 26 岁了尚未未成亲，其实方圆几百里都有仰慕他的少女，给他牵线搭桥的媒婆也不在少数，黄艺却始终无动于衷，父母为他的事早就焦急万分，无奈不是自己娶媳妇，对儿子的行为也是莫可奈何。黄艺对自己也对别人说：“我不是轻易爱上一个人的人，而一旦爱上我也不是轻易放下感情的人，只要一付出就绝不后悔。人海茫茫要找到自己的真爱谈何容易，但我相信有一天我会在红尘之中遇上她，我相信她也会无比的爱我，我们一定能相守到海枯石烂……”

27 岁那年，黄艺终于见到了让他一见钟情的人，该女子是县城一大富人家的千金小姐，名叫媚娘，容貌倾城，性格温和，善良有加，诗词琴棋书画无所不能，这些都是黄艺所喜欢的；尤其是媚娘眉目间那淡淡的挥之不去的清愁，更是让他陷入其中不能自拔……媚娘对黄艺的才华也早有所闻，二人在文峰观一次拜佛中不期而遇，并深深相爱。黄艺虽有大好才华不过一介穷书生，与媚娘门不当户不对，遭到媚娘父母的极力反对。但二人已经爱得情天情海，纵有千般磨砺也不能拆散他们似海深情。媚娘为与黄艺生活到一起，多次以死要挟父母。在经历一番曲折后二人终于如愿以偿结为连理，过起恩恩爱爱的日子来。

古语云：“自古红颜多薄命，自古多情空余恨，自古好梦由来最易醒。”结婚不到半年，媚娘就因一场疾病永远离开了她本无限依恋的尘世。一场历经无数波折的姻缘，不到半年就烟消云散，确实令人扼腕长叹。媚娘死的时候，黄艺一滴泪也没有流过，因为他的眼泪都化为血在心里流……从此以后，黄艺变得沉默寡言，只有在到妻子坟墓前才会无穷无尽的倾诉思念。不论春夏秋冬，他都是风雨无阻，每日必到妻子坟前，喃喃自语，少则两三个时辰，多则一整天。父母不忍眼见着儿子如此消沉下去，都劝他再订一门亲事，人死不能复生，要学会面对一切生老病死，如果媚娘泉下有知，说不定见你这般痛苦不堪也会难受的。但黄艺下定决心，默默陪媚娘一生一世，永不再娶。父母知道儿子的性格，不再多说。

几个月后，双龙有一家私塾仰仗黄艺的才华聘请他去当先生，考虑到

生计，黄艺决定答应邀请。在去双龙就任之前他特地独自修理了一番妻子的坟墓。

在双龙的私塾里，黄艺除上课和学生交流外其余时间基本不和别人说话。慢慢的，先生们和学生们都发现了一个秘密：黄艺每次从学堂回来后大部分时间都是抱着他从家里带来的木箱默默流泪，有时候虽看见他的嘴唇在微动，却始终听不清楚他在说什么。一只木箱几乎成了他学堂以外的全部生活，有时就是出外游玩，他也会提着木箱一起去沐浴新鲜空气，从来没有过例外。

木箱里是什么东西，让他如此珍惜以致常为其流泪？

这个答案私塾里每个学生和先生们都想知道。私塾好几位先生都向他打听过其间的秘密，黄艺从来没有搭理过这些人，显然他讨厌别人来打听这只箱子的秘密。

黄艺越是保守箱子的秘密，别人对箱子的好奇心越大，只想着有一天能打开这箱子看个究竟。对于这只箱子里面到底装着什么东西，各种各样的说法都有，只是没有一种说法能够令人信服。

由此，黄艺的这口木箱成了人们茶余饭后常谈的话题。它的神秘传遍了整个县城，甚至连县外的一些人也知道黄艺有一口天天让他流泪，出门也总是随身携带的箱子。

黄艺依旧过着一如既往的生活，并不因时间的推移而转变，向他打听箱子秘密的人也不在少数，他一概以沉默应对。

有个捣蛋的学生被木箱的神秘引诱得太深，趁黄艺上课时，偷偷溜进他的房间，想方设法的将箱子敲开，就在打开箱子的那一刹那，只见这学生双眼一翻白，大概受到深度刺激，当场倒在房间。待黄艺从课堂回房间时发现箱子被人打开，摧心摧肝的失声痛哭起来，赶紧将箱子钉好。那个昏过去的学生不多时也醒过来，而此时他一口胡言乱语，别人从他嘴里死活问不出个究竟来，私塾的主人认定这个学生已经疯了，只好通知他的家人将他接回家，并给他们一笔费用去治疯病。

因好奇偷偷打开木箱看一眼而使这名学生变疯，这木箱究竟有什么魔力呢？如此一来，许多想跃跃欲试的人只好作罢，生怕自己也会落得和那名学生一样的下场。

木箱的秘密就这样在黄艺的掩饰下度过了二十年，这二十年来，黄艺是一年比一年憔悴，眼睛因流泪过多，早已失去了光泽。

一天早上，学生们按上课时辰来到学堂，却久久没有见到黄艺的影子。黄艺平时虽郁郁寡欢、较少言语，却从来都是守时的，二十年来，他从没有过不良记录。另一位先生得知情况后来到黄艺的房间，门虚掩着，敲门无人应，他小心翼翼的向门内走去。进门之后才发现黄艺正匍匐在木箱上面，不声不响。先生轻声喊道：“黄先生，学生正等您上课呢……”黄艺仍没有任何动静，这位先生觉得奇怪，平时黄艺不会连别人跟他打招呼也不理呀！这位先生估计黄艺是睡着了，上前欲将他拍醒，岂料他手只轻轻拍了一下黄艺的肩，黄艺便整个身子倒在了地上。先生上前一摸，发觉黄艺的身子已经僵硬，而他眼角似乎还挂着一滴温暖的泪珠……黄艺已经死去一阵。

私塾的人相信，黄艺的生命一定是为这只木箱而献出的。

如今，黄艺已死，木箱的秘密也应该大白于天下了吧。私塾的人不敢打开，便从外面请来一位巫师协助打开。结果发现，木箱里面装的竟是一具女性的尸骨。二十多年前那位看过箱子便疯掉的学生想来也是被这具尸骨所吓疯。

人们明白了，尸骨一定是黄艺死去妻子媚娘的尸骨，当初黄艺在离开鸳鸯乡修理媚娘坟墓时一定在别人不知的情况下取走了妻子的尸骨，以陪伴自己的孤单里程。这二十年来，他一直默默的陪伴着妻子的尸骨；默默的流泪；默默的倾诉思念；默默的被相思折磨；直到默默的为相思过早的死去……

私塾的人在得知这一切后，全都齐齐下跪，放声痛哭起来，天地之间他们从未见过如此这般惊天地泣鬼神的深情厚义……

后来人们把黄艺的尸骨也放进装媚娘尸骨的木箱，用八抬大轿将二人的尸骨送回黄艺的老家鸳鸯乡。埋葬的地点依旧是当年埋葬媚娘的坟墓，当人们打开媚娘的坟墓时果然不见媚娘的尸骨……但从此以后二人就可以永远在一起了……

据当时在场下葬的人说，在埋二人的尸骨时，曾看见天空出现过二人的影子，但转眼间又不见了。想必，他们已经进入了天堂！

情断万丈崖

由B城开往万丈崖风景区的大巴车，在阵阵欢声笑语中前进。司机是一位妙龄女郎，飘逸的长发，雪白的衣衫，清纯的笑容……是客车内最亮丽的一道风景。是的，她的美丽足以让许多人心生艳羡，浮想翩翩，人们也许知道她就是B城十佳优秀司机，可是并没有人知道她在没有开车之前的所有事情。对于李美来说，那是一段永远也不堪回首的岁月。

十九岁时她被一名同乡以打工为名义骗到邻县一座发廊，通过诱惑与威逼做起了出卖肉体的行当，泪水与辛酸如同恶梦缠了她近一年，这一年里她始终在做着逃跑的尝试，无奈别人盯得太紧，几次逃跑几次追回，紧接着是几次毒打。后来她已安于命运，由昏天暗地到醉生梦死也只是转眼之间的事。一夜之间似就一场梦，大把大把的钞票随手而来，有什么行当有如此挣钱的高效速度？没有！大部分人在工厂打工虽保持着洁净的身子，而得到的却是极其微不足道的报酬；而自己只不过糟蹋了身子，得到的却是多倍于别人的金钱……何必太在意呢？那些所谓的君子又有几个是真正的正人君子？他们口是心非岂不是比我们更无耻？在这个年代有几人比娘子更干净呢？渐渐的她开始任意的放纵自己，醉生梦死吧，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明日愁，古人的话说得多好啊！如梦的诗意图华在她的放纵间无情的流逝，而她浑然无觉。

在到万丈崖的一次旅游中，我认识了几位娇艳的美丽姑娘。那是一个红叶飘飞的深秋，万丈崖万山红遍，层林尽染，山光水色交相辉映，散发着如痴如醉的美感。秋风拂过，万山摇曳美丽的幻想，似柔情的歌曲洒满天地间。几位身着白色轻纱的女子在红透的山野行走，似仙女下凡，飘飘欲仙。爱美之心人皆有之，我的诗思很快萌动，随片片飞扬的枫叶飘然而出：

白云依依飘天际
红叶纷纷舞深秋
你从长亭古道姗姗而来
是唐诗宋词里
飘出的缕缕相思
是烟……
是烟……

是烟……

(《红颜》)

它随一页雪白的纸笺在秋风、红叶的陪伴下飘进了她手中，她叫李美，那个最美的女子，名字是后来我才知道的。我对自己的诗歌有着十足的信心，尤其是这种触景生情信手拈来的诗歌。李美嫣然一笑，其他女子的笑声却令她脸上飞过几片红霞，我已知道她心中的谜底。

她也爱诗，红叶纷纷的秋天我们一见钟情，秋风似在歌唱这动人的缘分……其他女子嘻笑着离去，剩下我们二人独自相处。良辰美景总是稍纵即逝，从与她的倾心交谈中我知道随着年岁的增长她对青春岁月的无情飞逝越来越黯然伤神，我随手掠来一片枫叶，留下自己的心声，应该是对她的真心吧：

靓丽风姿迷醉多少心
转眼青韵付烟尘
春花秋月岁岁复旧影
平添心头深深痕

胭脂红粉怎知世间情
缤纷满空几人有真心
欲剪不断是新愁
越理还乱是遗恨

悲欢皆有泪
离合总伤情
我愿用心整颗心
送君一生一世情

(《佳人》)

我看她笑眼里噙着晶莹的泪花……握住题满诗歌的枫叶，她的双手在颤抖，是激动吗？也许是吧，可是我分明又看见她眼睛里掠过一种无法言说的愁绪，她有痛苦？她这么美丽，怎么会有痛苦？青春就是无言的快乐呀！

终于她问：“如果没有你想象中的那么好，你能接受我吗？”

我不明白她的意思，她也没有解释，只是说了声你以后会明白的，留了

个电话给我便匆匆离去。秋风拂起她长长的秀发，那么扑朔迷离，我看见她跑过的地方不时飞过几滴晶莹的泪花？她哭了，这么美丽的季节，她为什么要哭呢？她那么美丽所有的季节都是属于她呀！

我愣愣的望着她远去的背影，秋风阵阵，红叶纷纷，美得那么神奇，美得那么心痛啊……

几天以后，我接到了她的电话，她抽咽着告诉我，她是妓女，这是她在万丈崖哭泣的原因，因为她怕我知道一切后一切都会消逝无踪迹。然而通过几个夜晚的细想，她终于还是决定告诉我真相，她说即使现在不讲出以后还是会讲出的，长痛不如短痛，该如何就如何吧！我没有言语，我只觉自己掉进了冰窟窿里，全身凉透，一切都沉寂下来。我默默的放下电话，隐约听到电话那头她哭泣的声音。

我一直没有给她打过电话，她也一直没有联络过我。

日子好像在前进，而日子又好像从来没有迈出过脚步。

三个月后，在从B城开往万丈崖风景区的客车上多了一位漂亮的女司机，她开车的技术并不好，因为她还是一位技能并不太熟的司机。人们却喜欢坐她开的车，因为她美丽、善良……人们喜欢她的美丽，更喜欢她的善良……没有人知道这么美丽的女子内心会有忧愁，绝对没有人知道。她的客车前方吊着两片枫叶，很多旅客都知道枫叶上写着两首美妙动人的诗歌：《红颜》、《佳人》。

她就是李美。

今天她的笑容比平时更灿烂，我知道因为时隔二年之后我第一次与她在她的车上相遇了，我知道她的内心一直还深深的喜欢着我，这两片枫叶就是最好的证明，我知道她也感觉到我对她已经没有任何成见了。枫叶在我和她眼神中间飘荡，怨恨在彼此心间消融。她告诉我，她喜欢万丈崖的风景，更怀念一件她今生也挥之不去的浪漫的事，所以她选择日复一日的重复着这段旅程。

客车嘎然一声停下，没有到达风景区出现这样的情况是很少的。路前面正站着六个凶神恶煞、面目狰狞的男人，这里正是B城到万丈崖最偏僻的地方，我立刻意识到出了问题。车一停下那几个男人迅速跳上车，李美成了他们的第一个目标，片刻之间便被这几个丑恶的男人剥光衣服。看来这是几个劫色的男人，我用尽全力去阻拦悲剧的发生，除了得到几记无情的耳光和拳打脚踢别无他获。他们就这样肆无忌惮的将李美轮奸了。车

箱内没有一个旅客出手相助，我甚至还听见有人哈哈大笑起来……

人世间啊，怎么会有如此淡漠，那些热血的人都去了何处？我该问谁？谁也问不了，没有谁会回答我这个问题。

忽然之间，李美也大笑起来，她的笑声那么放纵，又是那么凄凉。我还欲前去拉开那几个无耻的家伙，却听李美大声嚷叫：“臭诗人，你去死吧，去死吧！我高兴，我高兴这样……先波、万盛你们几个把这个自作多情的诗人扔下车去吧。你们知道吗？他曾经骗过我的感情，害得我几个月痛苦不堪，他以为他是什么东西。哈……今天让她尝一尝老娘的厉害，你们扔下他吧，最好摔死他……”她狂笑起来。原来，她的心里面一直是那么的恨我，她反而不恨这些强奸她的家伙，从她的口气里我还听出她和强奸她的这些家伙是相识的。我的内心顿生一股莫名的悲哀，接着被称作先波、万盛的两个家伙扔下了汽车。

婊子就是婊子，我内心暗骂，狗永远是改不了吃屎的本性的，李美这个臭婊子原来是这样的歹毒。我多想爬起身来冲上客车发泄我的满腔怒火，客车却一溜烟的向万丈崖开去。

我望着远去的客车，气得全身发抖，美丽的风景已经在我心中死去……当下挡了一辆车回到B城。一回家中打开电视不久便从滚动新闻条中发现这样一条消息：由全县十佳司机李美驾驶的客车，在万丈崖翻到崖下，车上乘客全部遇难……据警方分析，这起特大交通事故可能是由于刹车失灵所造成……

我触目惊心，飞下楼挡了辆的士车向万丈崖飞驰而去。

人们普遍都在谈论着这起可能由刹车失灵而造成的特大交通事故。

但我相信，只有我一个人知道这起交通事故的真正原因：车是由李美人为开下山崖的，谁叫歹徒那么凶残？谁叫乘客那么无动于衷？

而她叫人从车上踢下我，实则是为了救我一命，看来那一刻她已经做好车毁人亡的准备。

黄花情节

初次相见是在校园的黄花树下，她醉人的笑靥里藏满了柔情的春风，天空不时飞过几片黄花，落入她发梢，让我有一种如梦如幻的感觉。偶然看上她这一眼，便觉意乱情迷，想要随风而去，又难以游弋出她醉人的眸子。

“我认识你！”

我在她面前正有些徘徊不定时，她忽然开口了，那双清纯的明眸带着万分娇涩的看着我。没待我开口她接着说了下去：

“你是校报的主编，并且还在许多杂志报纸上发表过文章……”

我只得含笑点头，看来她对我的确有些了解。

她告诉我她叫黄花。黄花——就如这校园里飘逸的黄花，多么富有诗意的名字。有一天，黄花走进了我的一首诗，看过的人都说那是一首很美的诗。

后来我和黄花逐渐熟悉起来，但每次见到她时，她天真的眸子里总是流露出一种忧郁和朦胧，让人捉摸不透。尽管我们交往不少，但从没有谈及情爱方面的话题。我有时在猜想，她的忧郁和朦胧会是这些吗？

一个星期五下午她突然找到我说，她给我介绍了一个女朋友，很美很美的那种，叫我一定要去，不去会后悔的。时间是星期六上午八点，地点是黄花树下，那女孩是不见不散。

我本来是想拒绝这些的，并且想告诉她，我喜欢的人就是她……可她没等我反应，就迎着温凉的春风跑进了灿烂的阳光中。

无奈，我只好答应。

第二天，我如约来到黄花树下，并没有见到她给我介绍的女孩。她反而坐在树下，任清风吹着飘逸的长发。

“我给你介绍的女朋友好吗？”

她怔怔的望着我问，声音有些颤抖。

我向四周张望了一会儿，不见人影，摇摇头说：“人都不见，怎知好不好？不过……”说到这里我说不下去了，本来是想说，你是挺好的，可一时就是没有勇气把这话说下去。

这时我见她眼角滑出几滴清泪，顺着脸颊落到地面的黄花上，在阳光下晶莹闪亮。